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方案调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引传播”)于2019年1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11月18日召开了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股份”)，于2019年11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司于2020年6月8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49,421,110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0,000,002股减去回购的股份578,892股，根据《公司法》等规定，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登记日为2020年6月12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5日。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司需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做出调

整。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价格调整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高于人民币 6.50 元（含 6.50 元）。股东会决议日至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鉴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回购价格上限由 6.50 元/股调整为 6.20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 (6.50 - 0.3 * (50000002 - 578892) / 50000002) / (1 + 0) = 6.20 \text{ 元/股}$$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份价格上限；V 为每股的派息额；Q 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总额；Q₀ 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n 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 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份价格上限。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

二、回购股份价格调整后回购数量上限和资金上限

本次调整后，根据公司回购数量上限为 1,200,000 股，回购资金上限为 7,440,000.00 元。

特此公告！

上海众引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7日